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齐鲁工大党字〔2015〕57号

关于筹备召开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 暨第七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单位：

根据教育部《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山东省实施〈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办法》《齐鲁工业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和《齐鲁工业大学工会工作条例》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工作实际，拟定于2016年3月召开齐鲁工业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七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双代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会的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特色发展，改革发展，

内涵发展，创新发展，深入推进学校民主政治建设，畅通民主管理渠道，保证和发挥教职工的主人翁地位和作用，团结和动员广大教职工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求真务实，锐意进取，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业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大会的主要任务

本次学校双代会的主要任务是：认真总结第七届教代会暨第六届工代会以来的工作，总结经验，找出差距，明确努力方向；听取和审议学校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学校财务工作报告；审议工会工作报告；认真做好代表提案的征集、立案和处理工作；选举产生第七届学校工会委员会；讨论修订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

三、代表名额分配和产生办法

1. 代表名额

大会正式代表 260 人。代表的构成，既要照顾到学校各方面人员，又要充分体现学校以教学为主的特点，教师代表占代表总数的 60%以上，要体现出代表的广泛性，注意代表中妇女、民主党派和先进人物等方面代表的适当比例。各单位代表名额见附件 1 “代表名额分配表”。

2. 代表条件

我校在职教职工、工会会员均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代表条件：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积极参加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的工作，能在本单位发挥骨干作用；关心学校整体和长远利益，有主人翁责任感，能顾全大局；热爱教代会、工会工作，有较高的政策水

平和较强的参政议政能力；作风正派，办事公道，热心为教职工服务，在教职工中有较高威信。

3. 代表的产生

“双代会”代表以工会分会为单位，由教职工和工会会员按民主程序选举产生。代表选举要在各基层党委和党总支的领导下，由工会分会具体组织实施。各分会在本单位党委（党总支）的领导下，按照《齐鲁工业大学二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实施办法》的要求组织召开二级单位教职工和工会会员代表会议，进行学校“双代会”代表选举工作。

选举工作按照民主程序，由教职工、工会会员按照代表条件，自下而上提名，经单位党、政、工酝酿协商提出候选人名单，经选举单位的教职工、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直接选举产生。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当选代表的得票数需超过应到会人数的半数。

由于工作需要，有的代表可由校党委、校工会委员会提名，分到有关选举单位通过，不占该单位的代表名额。各单位党政工团主要负责人一般应作为代表人选。

4. 特邀代表和列席代表

为了更广泛地听取各方面人员的意见，集思广益，邀请有关方面人员作为特邀代表和列席代表参加会议。特邀代表和列席代表无表决权和选举权。

四、会议筹备的组织领导

在校党委的领导下，学校成立“双代会”筹备委员会（以下简称“筹委会”），基本职责是研究有关“双代会”的大会宣传、代表选举、“两委会”候选人酝酿推荐、文件起草、议程安排以

及会务等方面的事宜，协调各有关方面的关系并监督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

筹委会人员组成：

主任：王光芝

副主任：吴笑兵 冯喜平

成员：郭建国 张以刚 张文斗 葛铃銮 马万勇

王 权 杜万祥 于明梓

“双代会”筹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工会，冯喜平兼办公室主任。

五、相关要求

1.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认真做好代表选举工作，是开好这次大会的基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代表选举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

2. 严格程序，搞好选举。选举要严格按照代表的条件、分配名额和规定程序进行。充分发扬民主，认真做好选举中的思想政治工作，所选代表要充分体现代表性和广泛性。

3. 发现问题，妥善处理。对选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要认真研究并妥善处理。对重要情况，各选举单位应及时向双代会筹备委员会汇报。

4. 材料报送，及时准确。请各单位于2016年1月9日前，将当选代表登记表（附件2）纸质版和电子版、当选代表1寸彩色照片电子版（白底）报送双代会筹备委员会办公室（校工会），电子版发送 ghisb@qlu.edu.cn。

- 附件：1. 齐鲁工业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七届工会
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分配名额表
2. 齐鲁工业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七届工会
会员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5年12月22日

附件 1

齐鲁工业大学第八届教代会暨第七次工代会代表分配名额

序号	单 位	代表名额(人)	备 注
1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工会分会	13	
2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工会分会	11	
3	轻工学部工会分会	30	
4	工商管理学院工会分会	11	
5	艺术学院工会分会	12	
6	化学与制药工程学院工会分会	16	
7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工会分会	9	
8	信息学院工会分会	9	
9	文法学院、马克思学院工会分会	12	
10	外国语学院工会分会	12	
11	理学院工会分会	12	
12	历城校区工会分会	19	
13	体育与文化产业学院工会分会	6	
14	图书馆、档案馆工会分会	7	
15	后勤管理处工会分会	8	
16	校直机关工会一分会	29	含校领导 3 人
17	校直机关工会二分会	32	含校领导 6 人
18	校直机关工会三分会	12	
	合 计	260	

附件 2

齐鲁工业大学 第八届教职工
第七届工会会员 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职称（职级）	现任职务
1								
2								
3								
4								
5								
6								
7								
8								
.....								